

## 公民教育委員會加強推廣「尊重」及「包容」核心價值進度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報告有關加強向市民推廣「尊重」及「包容」等核心價值的工作進度。

### 背景

2. 公民教育委員會在2012年2月28日的會議上同意加強向市民重點推廣「尊重」、「包容」及其他相關的公民核心價值，鼓勵市民尊重社會內不同背景人士，以及向他們宣揚人人平等的觀念，從而促進社會融和。

### 推廣工作進度

3. 各項推廣工作進度如下：

#### **(a) 公民教育展覽**

委員會將於今年7月18至24日舉行的香港書展設置公民教育展覽攤位，內容將重點推廣「尊重」和「包容」訊息，亦計劃於開幕活動安排交流環節，邀請一些以內地新移民身份來港定居，並靠自身努力逐步取得學業或工作上成就的人士分享他們在融入香港社會所遇到的文化衝擊及處理方法。是項活動，將正式啓動委員會未來一年旨在加強推廣「尊重」及「包容」的系列活動。

#### **(b) 製作電視節目**

秘書處現正與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商討，製作系列電視節目，向廣大電視觀眾推廣「尊重」及「包容」等正面的核心價值。構思中系列節目會有5集，每集約2分30秒，預計於2012年8月起，於周六或周日晚上7時30分在無綫電視翡翠台播映。

我們希望藉製作此系列電視節目，向觀眾傳達「人與人之間的和諧共處、實有賴彼此尊重及包容」的訊息。初步構思，節目會以短劇及/或個案訪問形式拍攝。透過市

民日常生活中可能遇到的不同情景(例如：在家居、學校、公司、社區中心及其他公眾場所等所發生的事情)，帶出在港生活的少數族裔人士及新來港人士與本地人在文化、語言、教育背景、價值觀、生活習慣及宗教信仰等存在差異；以及帶出縱然存有上述差異，若能互相尊重與包容，仍可締造和睦共濟的正面訊息。[註：實際每集節目模式及具體內容，有待與電視台商討細節。]

我們亦計劃日後將節目上載至委員會網站，及安排節目於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內向團體訪客播放，以增加節目的宣傳覆蓋面及延展性。如有學校或團體申請借用節目作教學用途或非牟利播放，我們亦會考慮有關申請。

另外，委員會於 2005 年製作的一段 30 秒，名為「社會和諧 在乎尊重與包容」的電視宣傳短片，已於今年 2 月中起在翡翠台、本港台及收費電視頻道的廣告時段重播。

#### (c) 公民教育刊物

委員會近月陸續於委員會出版的年青人雜誌《kidults》及親子雜誌《小泥子》，刊登文章及專題訪問，介紹和討論中港兩地的文化和生活方式，推廣互相尊重和包容精神，包括於第 85 期《kidults》(5 月號)訪問了五位從內地來港升學的學生，分享他們在港生活體驗到的兩地文化差異，如何與本地同學互相接納與欣賞等；以及於第 15 期《小泥子》(於 4 月出版)刊登了以尊重和包容為題的短詩，讓家長可以向年幼子女講解有關概念。

#### (d) 公民教育資源中心

現時公民教育資源中心(中心)內的「常設互動展館」備有多段處境式短片，透過模擬角色的經歷帶出市民在個人、家庭及社會可能遇到的問題，引導參觀者從不同角度思考和討論問題。如上文第 3(b)段所述，我們計劃向中心的團體訪客播放有關推廣「尊重」及「包容」等核心價值觀的電視節目。除此以外，委員會會透過導賞團的教學活動，例如遊戲、角色扮演等，帶出「和諧」及「共融」等價值觀。

(e) 《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

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於本年 6 月 12 日的會議上，同意與香港演藝學院及和富領袖網絡合作，於 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7 月期間分兩階段舉辦一項名為《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計劃)的大型亮點活動，藉此向市民推廣各項包括「尊重」及「包容」等核心公民價值。

香港演藝學院以往曾舉辦社區藝術，由藝術家將表演藝術帶入社群，強調藝術教育應以生活為中心，與社會文化脈絡結合，進而凝聚社區意識。委員會與香港演藝學院及和富領袖網絡合辦的《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希望從海外邀請於社區層面推廣藝術富有經驗的藝術家〔內部備註：有關邀請海外到訪的專業藝術家的支出將全數由香港演藝學院支付〕，為參與計劃的香港演藝學院學生提供一連串社區藝術及活動統籌的訓練及經驗分享，讓他們可以學習多種社區服務技巧。然後會以培訓導師方法(“train-the-trainer” approach)，由已完成專業藝術培訓的大專生走進社區，為居港少數族裔人士及新來港人士提供藝術訓練，該些少數族裔及新來港人士於受訓後會於社區內作公開演出，向香港市民展示其學習成果，例如舉辦少數族裔藝術節及於年宵花市展示藝術品，讓普羅市民認識和欣賞他們的文化及藝術特色，在過程中以潛移默化的方式推動社區共融。此外，參與此計劃的大專生亦會到不同學校巡迴演出公民教育劇場，透過社區藝術表演模式(例如一人一故事劇場或論壇劇場)，將「尊重」及「包容」的訊息帶到社區。

意見徵詢

4. 請委員備悉上述的各項推廣工作的進度。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2012 年 6 月